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ST 运盛 公告编号:2019-032号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5月24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5月21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由董事长陈寿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号)。

该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号)。

该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工商部门的最终核准意见,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具体事宜。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36号)。

特此公告。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ST 运盛 公告编号:2019-033号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5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1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符霞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开展业务所需,交易价格也在遵循市场定价的基础上,与关联方协商确定,定价合理、公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号)。

该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ST 运盛 公告编号:2019-034号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为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运作,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修订后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18]29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一、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预计2019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所需,交易价格的确定严格遵循公允、公平、公允的交易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的情形。本次会议就该项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德盛县中医院 | 3,000.00 | 1,912.59 | 采购计划变动 |
| 房屋租赁 | 怡君控股有限公司 | 244.91 | 131.76 | 办公楼搬迁,合同终止 |
| 合计 | | 3,244.91 | 2,044.35 | |

(三)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19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合计人民币1,3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本次预计金额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德盛县中医院 | 500.00 | 162.41 | 1,912.59 | 11.08% | 中医院新建建设安装工程未完工,采购减少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德盛县中医院 | 800.00 | 130.19 | 339.62 | 1.97% | 2018年德盛县中医院高寒区工单,处于试运行阶段,德盛宏琳主要参照其运营成本收取管理服务费。非正式运营后,随着业务开展和市场情况,按照收入的合理比例收取运营管理服务费。 |
| 合计 | | 1,300.00 | | 2,252.21 |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名称:上海运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顾超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69号11层1104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9月15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从事医疗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医疗器械经营,投资管理,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项目投资,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健康管理,对医疗卫生、医疗设施的投资,自有设备租赁。

2. 关联方名称:德盛县中医院

法定代表人:黄泉果

住所:安徽省德盛县旌阳镇河东路191号

注册资本:1,700万元人民币(开办资金)

成立日期:1980年1月17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德盛县中医院是集医疗、教学、康复、急诊于一体的综合性医院,是德盛县唯一一所二甲甲等中医院,是德盛县医疗保险、新农合合作医院,各类社会保险及德盛县民政救助“一站式”服务等定点医院。诊疗科目包括:外科、内科、针灸推拿科、骨伤科、妇产科、儿科、肛肠科、眼科、急诊科等15个临床科室和以心电图室、放射科、检验科、超声科、内窥镜科等5个医技科室。

(二)关联关系

公司子公司德盛宏琳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盛宏琳”)拥有德盛县中医院60%托管经营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秉承谨慎性原则,认定德盛县中医院为公司关联方。

(三)前期间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间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支付等履约能力正常,未发生违约情形。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and 定价政策

1. 公司向由子公司上海运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向德盛县中医院供应医疗设备、器械、耗材和其他用品,预计不超过500万元。

2. 因德盛县中医院托管子公司公司德盛宏琳,德盛宏琳向德盛县中医院提供持续的日常经营管理服务,故拟向德盛县中医院收取2019年度经营管理服务费,总金额预计不超过800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均以公平、公开的原则,依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四、关联方的认定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上述事项均属于与持续日常关联交易,是双方为了保障业务正常运行而形成的,符合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合理的原则,充分利用了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合理使用了资源,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严格依据市场条件,秉承公允合理的原则,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不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ST 运盛 公告编号:2019-035号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为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运作,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修订后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18]29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转换为本公司普通股; (四)将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三、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或分公司之注册地或经营地以及其它经公司董事会同意的地点。

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特此公告。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ST 运盛 公告编号:2019-036号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19年6月17日

●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会议名称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19年6月17日 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东区凯庆路299号裕和厅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6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表决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 高升 公告编号:2019-54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升控股”)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发布了《关于对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公告》(以下简称“纪律处分决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纪律处分决定的主要内容

(一)违规事实

1.标的公司的资产情况披露不真实、不完整

公司2018年10月26日披露的《关于收购科云数据、科云置业100%股权的公告》(以下简称“收购公告”)显示,公司拟以40,000万元受让中电智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智云”)持有的中通科云数据科技(连云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云数据”)和中通科云数据(连云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云置业”)、科云数据科云置业合称“标的公司”)的100%股权(上述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收购公告》称,科云数据经审计的数据中约有5,000个机柜,60,000台服务器,经前述的机柜和服务器等资产均未真实存在,公司在《收购公告》中未真实披露标的公司的资产情况。

经查询,中电智云分别持有科云数据和科云置业各17.5%的股权均已被质押。公司聘请北京中隆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披露的中通科云数据(连云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隆评字[2018]第198号)(以下简称“评估报告”)。《评估报告》显示,科云数据及其名下土地使用权抵押给连云港市创亿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用于科云置业及其他9家关联公司的7,000万元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在《收购公告》中未完整披露标的公司资产抵押及中电智云持有的公司股权质押情况。

2.交易标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评估值差异原因披露不完整

公司披露的《收购公告》称,标的公司的估值以审计报告为准,交易价格为4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标的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合计为3,686.24万元。公司聘请北京中隆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显示,以2018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科云置业的净资产评估值为9,520.05万元。科云数据未实际运营且资不抵债,因此,无法对其价值进行评估。公司本次交易价格远高于标的公司的账面价值和评估值,溢价率分别为985.12%和320.17%。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收购公告》中对本次交易价格与标的公司净资产评估值的差异原因进行说明,独立董事未依据深交所相关规则出具独立董事意见,信息披露不完整。

3.未披露本次交易的重大变更情况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0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投资项目备案证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一、投资项目的实施及前景受国家政策法规、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公司资金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项目尚需经贵州省人民政府审批,并由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近,投资项目备案的基本情况

近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西鹏绿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广西西鹏绿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 项目单位:“西恒”绿色循环产业基础设施项目—磷化工

3. 建设地点:广西西恒—东盟青年产业园化工片区,扶绥县渠黎镇雷院村,规划上龙大道西段北面,距离南园镇约5.8公里

4. 项目总投资:3.1亿元

5. 资金来源:自筹

6.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分两期进行实施,各期建设内容如下:

一期:

(1)新建21.5万吨/年半水—二水湿法磷酸装置一套(100% P2O5计);

(2)新建15万吨/年磷酸浓缩装置一套;

(3)新建10万吨/年食品级净化磷酸生产一套;

(4)新建30万吨/年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生产一套;

(5)新建6万吨/年多聚磷酸生产一套;

(6)新建6700吨/年氟硅酸钠生产一套;

(7)新建5000吨/年氟硅酸钠生产一套;

二期:

(1)新建40万吨/年半水—二水湿法磷酸装置一套(100% P2O5计);

(2)新建30万吨/年磷酸浓缩装置一套;

(3)新建30万吨/年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生产一套;

(4)新建20万吨/年食品级净化磷酸生产一套;

(5)新建10万吨/年多聚磷酸生产一套;

(6)新建2万吨/年氟硅酸钠生产一套;

(7)新建1万吨/年氟硅酸钠生产一套;

(8)新建135万吨/年建材石膏粉生产一套;

(9)新建60万吨/年水泥缓凝剂生产一套。

7. 建设时间:拟于2019年10月,拟于2023年11月

8. 备案机关:扶绥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投资项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2.充分利用当地产业、区位优势,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相关审批程序

本项目具体实施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履行相关程序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5日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19-38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解除及部分股权质押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日,股权质押解除及本次补充质押后,中洲置业和中洲置地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中洲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洲创业”)、深圳市前海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至”)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 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质押股份数量(股) | 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1 | 中洲置业 | 328,204,047 | 49.367% | 150,524,994 | 45.863% |
| 2 | 中洲创业 | 9,900 | 0.001% | — | — |
| 3 | 前海至 | 4,600,000 | 0.692% | — | — |
| — | 合计 | 332,813,947 | 50.060% | 150,524,994 | 45.228% |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中洲置业本次补充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补充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第1.2.4.5.6.7.8项议案,并于2019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公告编号:2019-018号)。